

## 【股東專區】

### 115.05.13 股東會提案應說明主要內容

#### 選舉事項

##### 第一案

##### 董事會提

案由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。

說明：(一)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將於 115 年 10 月 1 日屆滿，擬於本次股東會全面改選。

(二)依本公司章程第 17 條規定「本公司設董事三至五人，監察人一人」，本次擬選任董事 3 人、監察人 1 人，任期 3 年，自 115 年 10 月 2 日至 118 年 10 月 1 日止。